
常州市武进区鸣凰中学课后服务和晚自习 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满足广大家长对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的强烈需求，深入推进素质教育，根据上级关于“双减”政策以及“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的相关要求，现根据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常州市武进区鸣凰中学课后服务和晚自习实施方案》。

二、组织领导

开展课后服务和晚自习涉及城乡千万学生，涉及学校、家庭和社会方方面面，学校主要负责人是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的第一责任人，相关处室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学校校长办公会议商量决定成立“常州市武进区鸣凰中学课后服务和晚自习领导小组”，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徐文明

副组长：花晓东、巢建伟、王灿、毛丹

组 员：马洪生、薛文彬、虞彩霞、薛立新、荆雪峰、陈飞、陈成、盛亚、杨维明、沈雪峰、杨晓炜、是春花、陈艳、王敏兰、倪格格以及各年管会成员。

三、服务原则

坚持自愿参加的原则；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

坚持学业优先的原则；坚持活动育人的原则。

四、服务内容

1. 服务对象：课后服务和晚自习对象是本校在读的正常放学后按时离校有困难的学生，由学生家长自愿选择、学生自主参加。努力为确有需要的所有学生家长提供服务，实现服务对象全覆盖。

2.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除外），结束时间实行错峰放学。

3. 服务内容：

时段	时间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课后服务	16:00-17:30	劳动实践教育活动、体育类社团或其他社团（由班主任或家长志愿者组织开展）（学生实行走班制）	排球特色活动、劳技类社团、心理类社团或其他社团（由班主任或家长志愿者组织开展）（学生实行走班制）	励志教育活动、艺术类社团或其他社团（由班主任或家长志愿者组织开展）（学生实行走班制）	排球特色活动、文学类社团、心理类社团或其他社团（由班主任或家长志愿者组织开展）（学生实行走班制）	科技类社团、心理类社团或其他社团（由班主任或家长志愿者组织开展）（学生实行走班制）
晚餐	17:30-17:50	——				
晚自习	17:50-19:30 (初一) 17:50-19:45 (初二) 17:50-20:00 (初三)	学生自主学习、教师个别辅导	学生自主学习、教师个别辅导	学生自主学习、教师个别辅导	学生自主学习、教师个别辅导	学生自主学习、教师个别辅导

五、组织实施

1. 制定方案，组织报名

学校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和准则，体现“一校一案”的课后服务和晚自习要求，于开学初制定具体的课后服务和晚自习工作方案，贯彻

落实课后服务工作**和晚自习**要求。（**责任部门：校长室**）

学校应将开展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的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收费事项、安全措施等相关信息及时以告家长书的形式告知学生及家长，并在学校校务公开栏和网站上公布，由学生家长自愿选择，提出申请，按“家长申请、班级复核、学校审核、统筹安排”的机制确定参加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的学生并统一组织实施。课后服务和晚自习原则上以一学期为相对固定期。（**责任部门：政教处、年管会**）

2. 安排人员，落实场地

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的场地以利用学校原有班级教室、相关功能室、功能场地为主，人员以学校在职教师为主。（**责任部门：总务处、教务处、年管会**）

3. 合理编班，开展服务

学校根据学生报名情况进行编班并安排周课表。编班时要根据服务内容合理设定班额，每班班额原则上不超过 50 人。学校将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配备相应的教师和管理人员，具体由学校根据实际确定。课后服务**和晚自习**教师应明确自身工作任务，认真按学校要求组织课后服务**和晚自习**。（**责任部门：教务处、年管会**）

4. 科学规范，严格收费管理

学校将根据上级要求，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制度，规范收费行为。将优先保障特殊需要儿童、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亟需服务群体；对享受义务教育国家政策性资助的学生免收相关费用。（**责任部门：会计处**）

六、安全保障

课后服务**和晚自习**应首先满足对学生集中看管照顾等基本需求。学校将把安全放在首位，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完善的课后

服务和晚自习安全管理制度、值日管理制度，加强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明确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管理人员责任，严禁商业广告、商业活动进校园。强化学校人员进出安全检查和门卫登记管理制度，制定并落实严格的考勤、监管、交接班制度和应急处置预案措施。鼓励和建议家长为参与课后服务和晚自习的子女购买意外伤害险，为课后服务和晚自习提供安全保障。**（责任部门：政教处、总务处、年管会）**

常州市武进区鸣凰中学

2024年02月20日